

不朽的科幻巨著大陆首次登场

活路

双程

洪荒

卫斯理

4

Weisili Xin Kehuan Xilie

新科幻系列

卫斯理◎著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卫斯理新科幻系列(四)

中国戏剧出版社

(北京海淀区北三环西路大钟寺南村甲 81 号)

(邮政编码:100086)

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经销

中国石化出版社印刷厂 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1/32 开

2002 年 1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-3000 册

ISBN 7-104-01348-2 / I·564 定价:19.80 元

目 录

活 路

序 言	3
第 一 章 召唤	5
第 二 章 两条路	16
第 三 章 密室失踪	27
第 四 章 守株待兔	38
第 五 章 初步发现	49
第 六 章 五百年老店	60
第 七 章 蓝丝到	71
第 八 章 声音的来源	82
第 九 章 鬼吵架	93
第 十 章 得宝过程	104
第 十 一 章 宝盒之家	115
第 十 二 章 十六字境界	126

双 程

第 一 章 救人质	139
第 二 章 四巧堂	150
第 三 章 闹机场	161
第 四 章 今天、昨天、前天	172

第五章	时空紊乱	184
第六章	大发神威	196
第七章	老地方	208
第八章	双程不是双倍	220
第九章	前进后退之间	231
第十章	过一天退两天	243
第十一章	果然发生	254
第十二章	大惹官非	265
后 记	一位物理学家的来信	277

洪 荒

第一章	一个妙人	281
第二章	母命难违	294
第三章	烈焰冲天	307
第四章	闯入者	319
第五章	两人合力	331
第六章	关键人物	344
第七章	心中女神	356
第八章	金脑袋	368
第九章	三大生命	380
第十章	水的信息	392

活 路

卫斯理新科幻系列（四）

少女易琳在断崖耳中听到：“往活路走，别往死路去。”奇怪的是，却没有其他不能听得到！在易琳向卫斯理求救后，当晚她便在密室里消失无踪，只留下一张照片和一只宝盒。卫斯理循线找到卖出宝盒的旧货店，他竟也听到一声声关于‘活路’的争吵。易琳的失踪与‘活路’有什么关系？‘活路’又到底是一条什么样的路……

序 言

有一个极悲剧的事实：每一个人都要死，所以自人一出生，就逐步走向死亡。人生历程，也就是通向死亡的历程，每一个人都要在死路上走，一直走到尽头。

有一个极滑稽的事实，人在死路上走，却还不断在争先，在出花样，在负重担，在争名利，在践踏他人，在施展卑鄙的手段，在谋害同途的人，在无所不用其极。难看之至，却又滑稽之极。

人啊，既然无可改变要走在死路上，何不走得好看些、漂亮些、潇洒些，何必那么难看？

一九九六年一月二十日

三藩市

第一章 召 唤

在没开始记述这个新的故事之前，对上一个故事，还有一点补充。

那个神秘的鸡场，还记得吗？古怪莫名的何可人，把它送给了白素，白素也真的常约了红绫和她的神鹰到鸡场去，研究那鸡场的特别古怪。

我的意见是：自己去发现，事倍而功半，何不去问问那身份不明的何可人，这鸡场究竟有什么古怪。她把鸡场送给白素的时候，语焉不详，只透露了一点点，要她详作说明，比自己在一无头绪下摸索好得多了。

白素听了我的提议之后，忍不住笑：“你的办法真好，但先要能找得到她才好。”

我伸手在自己的头上拍打了一下，那个何可人，在事情告一段落之后，就和那只公鸡不知所终。天下之大，要去找一个正常的人，尚且不是易事，何况她绝不是正常人——她甚至不是人！

何可人根本不是人，在《原形》这个故事的结尾部分，其实已交代得很明白了，但不少朋友硬是认为一定要把一切全都说得一清二楚，不然，就是“草草了事”。所以，有机会，我会加以详细说明，虽然这样做会略占这一个故事的“阵地”，但也只好如此。

何可人在最后告诉了我们，她有一个名字，叫“纳塔莎”。那是一个极普通的斯拉夫女性的名字，一如中国的“素娟”、“秀

珍”，可是我们在听了之后，却大是震惊。

因为，纳塔莎是“纳塔”的阴性称谓。

“纳塔”是一种蛇的名称，这种蛇，在传说中，甚至成为蛇神，神通广大。

纳塔奇蛇是神鹰的对头，连神鹰对之也十分忌惮，神鹰早曾告诉我们，那鸡场之中，有它很是惧怕的东西在。

把这一切凑合起来，得到的结论只可能有一个：纳塔莎，是雌性的纳塔蛇。

也就是说，何可人这个外貌美丽动人的女郎，不是人，是一只蛇精。

蛇精，雌性的纳塔蛇精！

这样的结论，虽然骇人听闻之至，但却是唯一的一个结论。

同时，这说明了何可人何以对《白蛇传》这个故事特别有兴趣。因为在《白蛇传》之中，两个女主角，白素贞和小青，分别是白蛇精和青蛇精。

那是她的同类——同样的由蛇成了精，而且幻化成人形，在人间活动。

问题分析到这一地步，白素、红绫和我都不禁顿足。

因为动物何以“成精”，这是有关生命奥秘的一个极神秘、且有无穷无尽的领域可供研究的课题。这一方面的研究，若能够有突破的话，就替生命形式的自由转换，找到了途径，在人类实用科学的天地之外，另外再开创一个浩渺无边的大空间。

这个研究，我们要着手进行，当然困难之至，一点头绪也没有，只有在许多传说、神话之中，去找寻一鳞半爪。但如果有何可人的参与，她本身就是一个成了精的例子，那一定很快就可以有成就。

然而，何可人却不知所终了。

别说是何可人，连那公鸡也被她带走了！

那只公鸡也非同寻常，我们相信它正处于“成精”的过程之中——已经通了灵性，可是还未能变化成人形。

在传说之中，禽鸟类的生物要“成精”，最后的一道手续称之为“化去横骨”，一旦生命形式的这项转变完成了，禽鸟类生物就能“口吐人言”，进一步化成人的形体。

可是传说毕竟是传说，什么是“横骨”，又如何“化去”，都绝无具体的记述。

要是那只雄鸡在，观察它的“成精”过程，一切疑问，自然可以迎刃而解了。

我们竟然错失了这样的一个好机会！

我不但顿足，且懊丧不已，白素开解我：“除非他们自愿，不然，谁也留不住他们。别忘记，他们是成了精或是正在成精中的异种生命，这种生命，有许多异能，不是普通人所能对抗的。”

我叹了一口气，无可奈何。

红绫则提出了一个问题：“那鸡场，那个地方，一定有很特别之处，不然，不会吸引蛇精前去，也不会使那公鸡有成精的可能。”

她说了之后，顿了一顿：“所以，我要花点时间去研究。”

白素和我吃惊：“你的意思是——”

红绫道：“我要和神鹰到那鸡场去住，一则研究，二则要是——”

他说到这里，犹豫了一下，我们已明白了她的真正目的。

那神鹰，正是禽鸟类的生物。

如果说那公鸡是由于那鸡场的特殊环境，因而开始了它的“成精”过程，那么，神鹰在同样的环境之下，也就应该有同样的机会！

一时之间，我的思想古怪之至，我相信白素也和我有同样的想法，因为她也不由自主有奇怪的神情显露。

红绫看了我们的反应，讶道：“你们不希望神鹰的生命形式有所改变？”

我和白素道：“当然不，这鹰如此神骏，若然它能幻化成人形，一定是一个雄伟之极的男子。”

红绫“哈哈”一笑——她自然是知道了我和白素何以会有古怪的神情，所以故意道：“到那时候，我就嫁给她。”

小女娃以为她这样说会令得父母大惊失色，可是我和白素都处变不惊，也“哈哈”一笑：“好极，只是不知道下一代是什么样的？”

红绫大乐：“一个有翼的人。”

白素扬起手来要打红绫，红绫喧哗大叫，带着神鹰奔了出去。

补述此一经过，《原形》这个故事，正式结束。至于红绫在那鸡场之中有什么发现，以及她荒诞无比的设想是否能成为事实，那自然是另一个故事了。

对了，还有一堆问题必须一提，那是后来，和温宝裕，以及另外几个朋友的讨论。

温宝裕先提出问题：“什么样的环境能够使生物成精？”

我笑：“问得好——谁都知道答案，请你先作一个设想。”

温宝裕很认真：“生命形式，由生命的生命密码所决定，这密码存在于生物细胞中，称为 DNA 的那部分之中——”

他说到此处时，有人要插口，被他作了一个手势阻止——温宝裕不打断他人的话，已是难得，他在说话之际，岂容他人插言。

他继续道：“现在，已经证明改变‘DNA’之中的密码，就可以使生命的形式改变，甚至制造出以前根本没有的新生命来。”

温宝裕顿了一顿，继续宏论：“所以，‘成精’的过程，就是生命密码 DNA 的改变过程。”

当他说到这里的时候，好几个人举起手来，表示要发言，可是温宝裕却一挥手：“你们先别忙，我知道你们想说什么，我会一一说到！”

他不让别人说话，可是对我居然特别处理，向我望来，大有征询我的意见之意。

我笑了一下：“你的说法很对，不过，要稍作修正，应该说‘所有生物成精的过程，都是生命密码的改变过程。’因为，非生物也可以成精，在《封神榜》中，和九尾狐狸精在一起的，就是一只玉石琵琶精，玉石琵琶不是生物，根本就没有生命密码，自然也不会有什么生命密码的改变过程！”

温宝裕眨着眼，有一个人趁机高声叫：“一个不能解释全面情况的假设，不是好的假设！”

温宝裕道：“稍安毋躁！我们现在讨论的，是生物如何成精，非生物，不在讨论之列。”

他喘了一口气，不让他人开口，立即又道：“生物和生物之间，生命密码的差异，其实极少。黑猩猩和人，在生命形态上，如此不同，可是生命密码的差异，只是千分之四左右。理论上来说，只要改变这千分之四的差异，黑猩猩已可以变人了。”

好几个人咕哝：“理论上来说，确是如此。”

温宝裕大声道：“现在的问题是：什么因素可以导致生命密码的改变？”

他大声把这个最主要关键的问题提了出来，所有的人都静了下来，以为他一定有答案了。只有我，知道温宝裕一贯的夸张，所以先他十分之一秒，摊了摊手，作了一个“没有”的表情。

果然，温宝裕立时也摊了摊手，并且耸了耸肩：“不知道，没有人知道。”

有几个人发出了轻轻的嘘声，温宝裕脸不红，气不喘：“因素一定存在，只是我们不知道，所以才要研究——一切人类原来

不知道的事，都是循这个途径成为知识的。我不知道刚才发出嘘声的各位，何以会连这一点不知道。”

温宝裕雄辩滔滔，可是对于解决问题并没有多大帮助，没有答案的问题，仍然没有答案。

这个问题的答案，红绫正在致力探索，有很长一段时间之内，红绫和她的神鹰都在那鸡场之中，和我们只是不时有联络，我也不知道她的探索进展如何，那既然不在本故事的范围之内，自然也不必多赘了。

好了，这个故事形式开始了。

故事开始在一个课室里。

在迅速发展的都市之中，新成立了一间大学，规模极大，设备齐全，课室之中，还带着新建筑物那种特有的气味。这课室属于医学院，医学院本身有附设的全科医院，能够进入这所簇新的大学求学的青年，应该都可以说是幸运之至，美好的前途正等着他们。

可是，这时，在课室中的三十来人，好象都心神不定，绝不是专心一致地在听教授授课。

教授是一个中年人，提起他的名头来，在医学界，赫赫有名，而且有丰富的授课经验，在他门下，已经出了不少名医。

当然，他自己本身也是一个出色之至的外科医生，一柄手术刀，据说，在他的手中，已到了出神入化的地步，功力之高，绝对可以排名在世界十位之内。

在这样的一位高人授课时，居然还会出现学生精神不集中的情形，这很令教授感到意外。

教授的大名是古意——他的外形，也和这个名字相当合衬，他喜穿长衫，手持摺扇，看起来，像是一个道学夫子，不像是走在时间尖端的医学博士。

这时，他暂停了讲授，打开摺扇，摇了几下。本来有一阵嗡嗡私语声的课室，也跟着静了下来。

古意教授沉声道：“我假设课室之中，至少有一位同学对学习感到兴趣，那么，请其余没有兴趣学习的同学离开课室，别妨碍他的学习。”

上课的时候，被要求离开课室，从小学到大学，都是一种相当严重的事情，所以，一时之间，课室之中，显得更是沉静。

古意教授又道：“我想知道，是由于什么原因引致各位同学——”

他想知道课室中刚才人人精神不集中的原因，但是他的问题只问到一半，他就没有再说下去。

因为，虽然没有人出声，可是事实上，他的问题，已经有了答案。

在这时候，几乎所有人的目光都投向教室的一角。教授已立即发现，人们的视线集中在一个女同学的身上。

那女同学容颜清秀，可是脸色却苍白之至，而且，目光之中，流露出一种异样的疑惑。她用一种极度茫然的神色望着前方，可是从她的神情看起来，她的目光焦点似乎是在极遥远的所在。

教授对这个女同学并没有什么特殊印象，由此可知她绝非调皮捣蛋的那一类学生。相反地，平时一定很是文静，这才不显得突出。

古意教授翻了一下座位名次，才找出了这个女同学的名字，他叫了一声：“易琳同学。”

易琳，自然是那女同学的名字，只见她不安地却了一下，回应了一声，视线总算看来自远处拉近了，但是疑惑的神情不变。

教授关心地问：“易同学，你不舒服？”

一时之间，易琳对于这个简单的问题，也像是不知如何回答

才好，发了一会怔，才摇头道：“不，我……没有不舒服。”

古意“哦”地一声：“你看来脸色不好。你做了些什么，抢走了同学对我授课的注意力？”

易琳的声音很细：“我……我没有做什么……我只是……向……邻座的同学，说了……一句话。”

易琳说着的时候，怯怯地伸手，向她左边的一个同学指了一指。

那也是一个女同学，但是和易琳瘦削不同，很是粗壮，看来是一个运动健将。这时，正一脸跃跃欲试的神情，全身都充满了劲力。

教授问：“说了一句什么？”

易琳见问，低下了头，一言不发。教授问到了第三次，她左边的那女学生已经忍不住了，大声道：“可否由我代答？”

古教授又看了看名次表，点头：“柏芳婉同学，你可以代答。”

易琳在这时候突然尖声道：“你……我把你当朋友，你……出卖我！”

当她这样说的時候，脸色更是苍白，可是神情却激动之至。

柏芳婉一昂首：“你的事，应该让教授知道，他或许可以帮你解决。”

易琳的声音更尖：“不！不用！你已经把我的话传遍了课室。难道非要令全世界知道？”

那是，古意教授心中想到的是，易琳的话，涉及的一定是青年男女之间的感情纠缠。这种事，青年男女当成是大事，成年人看来，却不值一笑，所以，他也不想听。

那时，柏芳婉在反驳：“是教授问起的！”

古意忙道：“算了，当我没问过，易琳同学不想她的话被传扬，听到的人，就应该尊重她的意愿。”

柏芳婉作了一个不屑的神情，没有再说什么。一场小小的课室风波，本来可以结束了，可是一个坐在前排的同学，却把一张纸条递上了讲桌。

古意拿起纸条一看，只见上面的字迹娟秀而潦草，写着一句话：“我又听到了召唤，刚才，怎么办？”

上无称呼，下无署名。不过古教授授课经验丰富，他抬头一看，看到大多数同学又向易琳望去，易琳则低着头，在她身边的柏芳婉则面有得色，他知道是怎么回事了。

那是：易琳递了一张字条给柏芳婉，柏芳婉却把易琳的字条传了开去，转眼之间，传遍了整个课室，引起了大部分人的嘲笑。

他这时看到易琳低首不语的情形，很有点扶助弱小的意思，所以他扬着字条，道：“当一个人把自己的事告诉另一个人时，并没有预算对方把事告诉所有人，所以，传播他人的事，应该先征得他人的同意。”

易琳仍然垂首而坐，一动不动。柏芳婉却不服，霍然起身，大声道：“教授，若是这件事十分可笑，而且不可理喻，我认为不妨昭告天下，以绝其妄！”

柏芳婉说得理直气壮，古意一时之间，弄不明白是怎么回事，不知该如何反应才好。

这时，易琳也站了起来，只见她的神情，既是紧张，又是认真，她说道：“我确实是听到的！”

柏芳婉的声音更大：“听到了你所说的‘召唤’？就在刚才？”

易琳咬着下唇，点了点头。

柏芳婉逼问：“有多大声？”

易琳吸了一口气：“轰然巨响……很大声……极大声……”

柏芳婉一挥手：“你每次都那么说，很大声！很大声！可是为什么只有你一个人听到，别人都听不到？难道我们都聋了？古